

恒进感应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并确保公司正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国债逆回购、债券投资、收益凭证等产品，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股东取得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笔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或任意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含本数）。在授权有效期间，投资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国债逆回购、债券投资、收益凭证等产品。

（四）委托理财期限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股东会决议有效期限，则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

二、 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时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可能出现的风险，公司会安排专人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预估和预测，购买后会持续跟踪、分析理财产品的投向和项目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若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公司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

《恒进感应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恒进感应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2 日